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林鈺容
電話：8462860#222
電子信箱：acact1016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三民國民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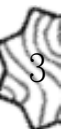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102208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來文 (376550000A_111022085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與國立教育廣播電台製播「無毒有我」廣播節目，請各校運用各式管道加強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1月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5153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教署配合行政院「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」自110年與教育廣播電台合作製播「無毒有我」廣播節目，合先敘明。
- 三、為了讓更多教師、家長及社會大眾了解毒品辨識與輔導的相關知識，本節目從「識毒」、「拒毒」、「輔導」、「戒治」四個面向，深入校園了解師生對毒品問題的了解與看法，並邀請醫界、輔導界學者專家、訓輔專業人員，討論青少年用藥的心理成因、新興毒品的氾濫、如何拒絕毒品誘惑、毒品成癮的身心影響及協助戒毒之資源與輔導戒毒知識。
- 四、今年無毒有我節目在金鐘獎入圍社會關懷節目獎及社會關

111/11/0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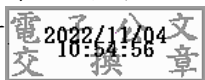


懷節目主持人獎雙項，最終奪得「111年廣播金鐘獎社會關懷節目獎」，成效卓著，請各校納入入班反毒宣導運用，並可結合各項宣導活動協助宣導。

五、教育廣播電台（網址：<https://channelplus.ner.gov.tw/viewall/991?page=1>）已掛載本節目相關內容，歡迎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管科



裝

訂

線

